重庆现代制造职业学院学生评教实施办法

学生评教是教学质量保障与监控体系的重要环节之一，是教师教学质量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深化教学改革、加强教学管理、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手段。通过学生评教，充分地反映学生的意见和建议，帮助和促进教师改进教学工作，同时为教学质量评价提供重要依据。为使我院教学质量评估更科学、更规范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评教目标

（一）按照高职生的培养要求评估教师课堂教学行为，推动我院课堂教学质量的提高。

（二）收集课堂教学质量状态信息，为教师改进教学和学院教学管理决策提供信息依据，总结经验，找出差距，采取措施，进一步改进教学工作。

（三）为教师的职务评聘、年终考核等方面提供依据，体现优劳优酬，奖优罚劣的分配原则，逐步建立一套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。

（四）通过制度化的评教活动，调动教师投入教学工作的积极性，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，促进优良教风、学风、校风的形成。

二、评教对象

全院承担教学任务的所有任课教师（包括专职教师、兼课教师、返聘教师和外聘教师）。

三、评教时间

学生评教工作每学期组织一次，在期末考试前进行。

四、评教组织、管理

（一）测评组织和要求。

1．教务处负责全院课堂教学质量测评的组织工作。

2．为保证测评信度，每个教学班的全体学生均须参与网上评教，辅导员应在评教前做好学生的动员工作。

3．各二级学院（部）要利用各种宣传渠道，宣传学生评教工作的重要性，培养教师与学生公正、客观、科学地对待学生评教工作思想。

4．在学生评教过程中任课教师不能采取任何形式威胁、利诱学生，对违反评估纪律的营私舞弊行为和责任者，报请学院根据情节轻重给予相应的纪律或行政处分。

（二）评教程序

1．教务处于开评前将课表导入评教系统。

2．各二级学院（部）按学院通知对评教清单进行核实。

3．各二级学院（部）组织召开动员会议。

4．各二级学院（部）组织学生进行网上评教。

（三）评教汇总与结果申报。

1．教务处对评教结果在进行校对和相关信息补充的基础上，将评教结果以二级学院（部）为单位进行汇总、归档。

2．按二级公开〔学院领导看全院、二级学院（部）领导看本二级学院（部）和任课教师看本部门〕原则将评教结果呈送相关领导和发放相关部门。

3．如教师对测评结果有异议，可到教务处查询。

五、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，经院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后自发布之日起执行。